

2021第四屆全國中等學校學生新興科技－智慧物聯網創意應用競賽

競賽辦法

一、活動時間與地點

- (一)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～110年10月25日(一)17:00截止
- (二) 初賽審查：110年10月27日(三)～29日(五)
- (三) 決賽名單公告日期：110年11月1日(一)
- (四) 決賽日期：110年11月14日(日)09:00 (08:30-09:00報到)
- (五) 決賽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綠色魔法學校崇華廳(臺南市北區小東路25號 力行校區)
- (六) 活動公告：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官網 <http://www.tnssh.tn.edu.tw/>

二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台灣亞馬遜網路服務有限公司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
- (三) 協辦單位：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三、競賽說明

- (一) 參賽資格：高中職及國中之在學學生為限，每隊學生1-5人，需有1-2名指導老師。一位學生只能報名一個隊伍，指導老師可同時指導多個隊伍。

(二) 競賽組別及題目：

- 1. 高中職創意提案組——以「智慧物聯網」為主題，進行生活或學科專業領域創意應用發想提案，並可自由結合其他新興科技技術進行設計（如：AI、大數據、雲端應用、行動應用、創新應用、智慧製造…等）。
- 2. 高中職應用實作組——以「智慧物聯網」為主題，進行應用實作演示，並可自由結合其他新興科技技術進行設計（如：AI、大數據、雲端應用、行動應用、創新應用、智慧製造…等）。
- 3. 國中組——以「智慧物聯網」為主題，進行生活或學科專業領域創意應用發想提案或應用實作演示，並可自由結合其他新興科技技術進行設計（如：AI、大數據、雲端應用、行動應用、創新應用、智慧製造…等）。

(三) 競賽流程：

- 1. 初賽——主辦單位依比賽辦法進行資格審查後，由初賽評審委員依各隊伍上傳資料進行評選，通過者進入決賽。
- 2. 決賽——
 - (1) 高中職創意提案組——比賽當天將以現場簡報方式說明創意應用發想提案，簡報內容包含：發想源起、提案內容、隊員分工…等，可自行增加。每隊將進行簡報說明(12分鐘以內)、評審詢答(3分鐘)。
 - (2) 高中職應用實作組——比賽當天將以現場實際操作方式進行展演，可輔以簡報說明。每隊將進行操作展演(12分鐘以內)、評審詢答(3分鐘)。
 - (3) 國中組——比賽當天將以現場展演方式說明創意應用發想提案或應用實作，內容包含：發想源起、內容、隊員分工…等，可自行增加。每隊將進行展演說明(12分鐘以內)、評審詢答(3分鐘)。

※視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滾動修正決賽辦理方式，若有調整會另行通知。

四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DZZWe5>
- (二) 上傳初階審查資料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0kkxev>
請於10月25日(一)23:59前上傳完成。
- (三) 參賽切結書(如附件)須由指導老師與所有團隊成員親筆簽名，並請於決賽當天報到時繳交。

五、評分標準與獎勵

- (一) 初賽評分項目
 - 1. 創新性與影響力：40%
 - 2. 技術與實用性：35%
 - 3. 擴充與可行性：25%
- (二) 決賽評分項目
 - 1. 創新性與影響力：30%
 - 2. 技術與實用性：30%
 - 3. 擴充與可行性：20%
 - 4. 說明與表達能力：20%
- (三) 獎勵方式
各組別分別依決賽評分成績予以獎勵如下—
 - 1. 特優1隊：獎狀、獎牌、獎金10000元
 - 2. 優等2隊：獎狀、獎牌、獎金5000元
 - 3. 佳作2隊：獎狀、獎牌、獎金3000元※視報名隊伍數調整得獎隊伍數。

六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參賽團隊同意遵守主辦單位所規定之競賽規則、各項評審公告及評審結果。
- (二) 參賽團隊同意配合主辦單位推廣、宣傳需要，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、接受攝影等作為競賽紀錄、宣傳影片於國內、外非營利使用。
- (三) 參賽團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；對於獲獎團隊撤銷其獎項並追回獎金、獎狀：
 - 1. 不符合上述報名程序或交付資料不齊全、不實之團隊。
 - 2. 參賽作品有剽竊、抄襲或其他侵害他人專利、專門技術、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。
 - 3. 在比賽會場有其他影響其他參賽隊伍，造成競賽不公的行為。
 - 4. 參賽作品有違反本競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。
 - 5. 參賽作品已於其他競賽中獲獎者，或已達「商品化」或「量產」階段者。
 - 6. 同一作品以不同名稱或不同隊伍參賽。
- (四) 決賽當天出席人員需填寫健康聲明書，並請全程配戴口罩、遵守防疫規範。
- (五) 承辦單位保留、修改、終止、變更活動內容細節之權利。
- (六) 活動相關疑問請洽臺南二中秘書室劉小姐06-2514526#212。

七、比賽時程表（暫定，以大會最後公佈為準）

時間	活動流程
08:30—09:00	報到、參賽簡報播放或實作器材測試
09:00—09:15	開幕典禮
09:15—11:00	國中組發表
11:00—12:00	高中職創意提案組發表
12:00—13:00	午餐
13:00—14:00	高中職創意提案組發表
14:00—15:30	高中職應用實作組發表
15:30—16:00	交流時間、決選評審會議
16:00—16:30	頒獎典禮

<附件>

2021第四屆全國中等學校學生新興科技－智慧物聯網創意應用競賽 參賽切結書

學校名稱：_____

隊伍名稱：_____

本團隊為參加「2021第四屆全國中等學校學生新興科技－智慧物聯網創意應用競賽」（以下稱本競賽），同意擔保下列事項，以作為取得參賽資格之依據：

- 一、本團隊詳讀競賽注意事項後同意其內容，願依相關規定參賽，參賽作品及參賽過程如有剽竊、抄襲、冒名頂替、其他不法之情事或違反本競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亦同意繳回獲得之獎金及獎狀，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、執行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之行為，將由本團隊自負相關法律及賠償責任，概與主辦及執行單位無關。
- 二、本團隊不會在比賽會場有影響其他參賽隊伍，造成競賽不公的行為，經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亦同意繳回獲得之獎金及獎狀。
- 三、本團隊之參賽作品未於其他競賽中獲獎者，且未達「商品化」或「量產」階段，如有虛偽不實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亦同意繳回獲得之獎金及獎狀。
- 四、本團隊同意配合主辦單位推廣、宣傳需要，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(作品簡介及作品影片)、接受採訪、活動攝影、影片剪輯等作為競賽專輯、宣傳影片於國內、外非營利使用，促進資訊創意發想交流。

此致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台灣亞馬遜網路服務有限公司
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

團隊成員	姓名	身分證字號	本人簽名
指導老師			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